

北京市海淀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海淀区校园智慧食堂食安管理系统

建设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海淀区校园智慧食堂食安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0610-2541NH021000

采购人：北京市海淀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1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4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4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70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85

注：采购文件条款中以“■”形式标记的内容适用于本项目，以“□”形式标记的内容不适用于本项目。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0610-2541NH021000
- 2.项目名称：海淀区校园智慧食堂食安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 3.项目预算金额：1805.786791 万元、项目最高限价（如有）：万元
- 4.采购需求：

序号	标的名称	采购包预算金额 (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1	海淀区校园智慧食堂食安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1805.786791	1 项	服务要求详见第五章。

5.合同履行期限：在合同签订后 1 个月内完成整体交付。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_____。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接受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是 否；

3.2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 年 7 月 8 日至 2025 年 7 月 15 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方式：供应商持 CA 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 年 7 月 30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采用远程电子开标方式，投标人使用 CA 认证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参与电子开标。投标人自行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不接受纸质文件，无须投标人到达现场。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落实《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落实《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

（4）《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5）《关于中国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6)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7)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2.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认证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2.1 办理 CA 认证证书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2.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2.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持 CA 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时间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供应商无法提交相应包的电子投标文件。

2.5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线上投标，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

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2.6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北京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2.7 电子开标

供应商在开标地点使用 CA 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电子开标。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招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2.8 解密时限：解密时限为北京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开启投标人自行解密功能后 30 分钟。

2.9 注意事项：本项目采用远程电子开标方式，为保证开标解密顺利进行，请投标人务必远程参加并保持联系人电话畅通，同时确保使用制作上传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的计算机设备及自身 CA 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北京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进行自行解密操作，请投标人务必于解密功能开启后及时操作。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北京市海淀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美丽园甲 1 号

联系方式：刘老师 010-83428664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北京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小街 71 号

联系方式：010-84045683（业务）；010-84045694（发票及退保证金）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隋志亮、梁东煜、石宇翔、黎鸿健

电话：010-84045683（业务）；010-84045694（发票及退保证金）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标记“■”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服务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是 ■否				
2.4	核心产品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不适用。 □本项目_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本项目_1_包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 行为分析算法终端 。				
3.1	现场考察	■不组织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不召开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不需要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 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_____； (2) 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不需要 □需要 (3) 样品递交要求：_____； (4) 未中标人样品退还：_____； (5) 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_____； (6) 其他要求（如有）：_____。				
5.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标的名称</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海淀区校园智慧食堂食安管理系统建设项目</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业</td> </tr> </table>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海淀区校园智慧食堂食安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工业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海淀区校园智慧食堂食安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工业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11.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具体情形：/。
12.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 人民币 100000 元整。 （1）可接受银行保函、支票、汇票、本票、电汇等非现金方式 （2）投标担保函方式 （3）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保证金电汇账户（如采用电汇方式，应备注项目编号后六位（ 2541NH021000 ））： 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 开户名（全称）：北京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北京建国门支行 账 号：10265000000524102
12.7.2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具体情形：_____。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90 日历天。
18.2	解密时间	解密时间： 30 分钟
22.1	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照技术部分评审得分最高为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随机抽取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具体要求： （1）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 （2）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 （3）其他要求：_____。
25.6	政采贷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按照《北京市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京政办发〔2023〕8号）部署，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以下简称“政采贷”），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26.1.1	询问	询问送达形式：书面提交
26.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联系部门： <u>北京国际招标有限公司</u> ； 联系电话： <u>010-84045683</u> ； 通讯地址： <u>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小街 71 号</u> 。																											
27	代理费	收费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标人 收费标准：按照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top: 10px;"> <thead> <tr> <th style="width: 30%; text-align: center;">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费 服 </div>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center; align-items: center;"> 率 类 </div>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中 型 </div> </th> <th style="width: 35%; text-align: center;">货物招标</th> <th style="width: 35%; text-align: center;">服务招标</th> </tr>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标金额（万元）</th> <th></th> <th></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 以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5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8%</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0-10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45%</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0-50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25%</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00-100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2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1%</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00-1000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5%</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000 以上</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1%</td> </tr> </tbody> </table>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费 服 </div>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center; align-items: center;"> 率 类 </div>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中 型 </div>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中标金额（万元）			100 以下	1.5%	1.5%	100-500	1.1%	0.8%	500-1000	0.8%	0.45%	1000-5000	0.5%	0.25%	5000-10000	0.25%	0.1%	10000-100000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费 服 </div>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center; align-items: center;"> 率 类 </div>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中 型 </div>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中标金额（万元）																													
100 以下	1.5%	1.5%																											
100-500	1.1%	0.8%																											
500-1000	0.8%	0.45%																											
1000-5000	0.5%	0.25%																											
5000-10000	0.25%	0.1%																											
10000-100000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投标商投标截止日前相关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有权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投标商的信用记录由资格审查人通过互联网或者相关信息系统查询，投标商不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信用记录查询证明材料。																											

投标人须知

一 说明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 4 样品
 -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 5.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 5.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

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5.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5.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5.2.1 中小企业定义：

5.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判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5.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

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5.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5.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5.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5.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

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5.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5.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5.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5.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5.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5.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

标标准》（如涉及）。

5.4 正版软件

5.4.1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5.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5.5.1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所提供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5.6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5.6.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7 采购需求标准

5.7.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

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7.2 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贯彻落实《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方案》有关要求，推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建设，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发布的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本项目如涉及，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 投标费用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资格审查
-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

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招标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服务费用；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服务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自愿超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做无效处理。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由于到账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时间的，或者票据错误、印鉴不清等原因导致不能到账的，其**投标无效**。

12.4 投标人除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还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上传“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

件”。

- 12.5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 12.6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2.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供应商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 12.7.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 12.7.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 12.7.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利息。
- 12.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 12.8.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 12.8.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 14.1 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如授权委托书等），可以使用电子签章或使用原件的电子件（电子件指扫描件、照片等形式电子文件）；要求第三方出具的盖章件原件（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制造商授权书等），投标文件中应使用原件的电子件。
- 14.2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签章。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
- 15.1 本项目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及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编制、生成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 15.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除外。
- 16 投标截止时间
-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17.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保证金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无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 18 开标
-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
- 18.2 本项目开标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非系统原因导致的解密失败，**视为投标无效**。
- 18.3 开标过程将使用电子交易平台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确认。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疑义或确认一览表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18.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 18.5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 19 资格审查
-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0 评标委员会

-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22 确定中标人

-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成交供应商。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提出询问，并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由投标人派授权代表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
-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
- 26.2.3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代理费

-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若本项目允许分支机构参加投标，则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此处可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或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	提供证明文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p>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p> <p>截止时点: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p> <p>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 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 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p> <p>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 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其投标无效。联合体形式投标的,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无须投标人提供, 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不适用)	<p>当本项目 (包) 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此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p> <p>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 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不必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但须按注 1 或注 2 要求提供证明材料。</p> <p>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 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 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如实填报。上述中小企业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在声明函中如实列明单位性质, 并按注 1 或注 2 要求提供证明材料。</p> <p>注 1: 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 (北京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 (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注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2-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类型一）（ 不适用 ）	如本项目（包）要求通过分包措施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投标人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对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包），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2-3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3-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适用 ）	<p>1、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时必须提供《联合协议》，明确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指定联合体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牵头、协调工作。该联合协议应当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投标文件其他内容同时递交。</p> <p>2、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提供本表中序号 1-1、1-2 的证明文件。</p> <p>3、本表序号 3-2 项规定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中的每一小项要求，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本表中其他资格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p> <p>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p> <p>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6、若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中途退出，则该联合体的投标无效。</p> <p>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时，投标人不得为联合体。</p>	<p>提供《联合协议》</p> <p>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p>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
4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提供缴纳凭证加盖公章。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签署、盖章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7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8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9	分包承担主体资质（如有）（不适用）	分包承担主体具备《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资质条件且提供了资质证书（如有）；
10	分包意向协议（如有）（不适用）	按招标文件规定签订并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如有）
11	报价的修正（如有）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12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3	不接受进口产品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投标人所投产品非进口产品的；
14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p>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电子版：</p> <p>1) 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p> <p>2)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如该产品已经获得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亦视为符合要求）</p> <p>3) 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含量限制标准。</p>
15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6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7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8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	------------------------------------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
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
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
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
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
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
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
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
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其**投标无效**。
-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无，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
（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
表）为准；
-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
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
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
为准。

-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北京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

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_____。

3.2.4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_____。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

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1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二、评标标准

序号	提供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企业资质	4	投标供应商需具备相应的软件技术能力和软件安全证书； 投标供应商具备有效期内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投标供应商具备有效期内的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投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每提供一份得 1 分，最高得 2 分，不提供不得分。	
2	业绩	2	为确保项目的实施效果，要求投标供应商提供自近三年以来与本项目类似项目业绩，需提供项目合同复印件，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满分 2 分。	
3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20	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功能和技术参数进行打分，技术参数完全符合招标要求得 20 分，带“▲”的参数为重要指标，负偏离每项扣 1 分，其他负偏离每项扣 0.5 分，扣完为止。	
4	国产适配	2	供应商应具备国产化开发能力，承诺具备国产化环境进行定制开发，提供承诺函得 2 分，不提供不得分。	
5	技术方案	20	根据投标供应商对项目平台系统的体系架构、功能模块、实现思路和关键技术等情况进行综合打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分析内容全面、结构严谨、理解充分，有针对性、有前瞻性，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 20 分； 2. 分析内容全面、完整、基本理解需求，内容已细化，基本符合项目需求，得 17 分 3. 分析内容基本合理、完整，但还需进一步细化，大部分符合项目需求，得 14 分； 4. 分析内容较为合理、完整性一般、未完全贴合项目需求情况，或阐述的内容包括部分细节，得 11 分； 5. 分析内容部分合理、内容不完整、内容缺少细节，得 8 分； 6. 分析内容、结构不完整、内容描述较少，得 5 分； 7. 未提供的不得分。 	
6	实施方案	10	项目调研与实施计划及实施方法的完整性、合理性，考虑系统设计、开发、测试、安装到指定现场、软/硬件联机调试、功能验证、项目验收、承诺的项目实施周期等对业主的有利性，以及能否保证项目顺利实施等，进行综合评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够出具详细的实施方案，方案内容完整，逻辑清晰，得 10 分； 	

			<p>辑清晰，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 10 分；</p> <p>2. 能够出具实施方案，方案内容基本完整，逻辑基本清晰，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 8 分；</p> <p>3. 能够出具实施方案，方案内容并未完全贴合项目需求情况，阐述的内容包括部分细节，得 6 分；</p> <p>4. 实施方案阐述未完全贴合项目基本需求，阐述内容未包含细节，得 4 分；</p> <p>5. 实施方案结构不完整且未准确描述，阐述明显与本项目内容不符，得 2 分；</p> <p>6. 未提供的不得分。</p>	
7	培训方案	6	<p>为确保项目中所有学校操作人员能正确使用系统，根据投标人对项目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师资、地点、时间等），培训内容、培训效果、对项目执行和运行的保障程度、可操作性等情况进行综合打分。</p> <p>1. 内容方案全面完整、可操作性强，科学合理的得 6 分；</p> <p>2. 内容方案可操作性较强，较为科学合理的得 4 分；</p> <p>3. 出具培训方案，方案内容并未完全贴合项目需求情况，阐述的内容包括部分细节得 2 分。</p> <p>4. 培训方案结构不完整，阐述明显与本项目内容不符或未提供的不得分。</p>	
8	售后服务	6	<p>保修期内服务方案，提供至少 10 人本地化团队，免费保修服务承诺、上门现场服务、故障响应支持、电话及现场技术支持、软件维护升级服务、定期巡检等，进行综合打分：</p> <p>1. 能够出具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方案内容完整，逻辑清晰，人员配备结构合理，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 6 分；</p> <p>2. 能够出具售后服务方案，方案内容基本完整，逻辑基本清晰，人员配备结构基本合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 4 分；</p> <p>3. 售后服务方案虽然进行了阐述，但并未完全贴合项目需求情况，或阐述的内容未包括细节，得 2 分；</p> <p>4. 售后服务方案结构不能完整或者准确描述，或阐述明显与本项目内容不符或未提供的不得分。</p>	
9	投标报价	30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30。</p>	
合计		100		



北京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Beijing International Tendering Co., Ltd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一部分 项目背景

2021年8月教育部联合市场监管总局、国家卫生健康委印发《关于加强学校食堂卫生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工作的通知》，2021年11月教育部办公厅印发《关于成立全国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工作专家组的的通知》，正式成立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工作专家组，通过教育部整体统筹和协调，发挥专家咨询、研究、评估、指导、宣教作用，这对于推动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工作，提升学校在这方面的能力水平提升提供了政策保障；2022年2月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餐饮服务通用卫生规范》该标准规定了餐饮服务活动中食品采购、贮存、加工、供应配送和餐(饮)具、食品容器及工具清洗、消毒等环节场所、设施、设备、人员的食品安全基本要求和和管理准则。

2024年8月北京市教育委员会等五部门关于印发《北京市中小学校食堂管理办法》，该办法针对食堂的组织管理、食品安全管理、从业人员管理、自主经营管理、出入库管理、监督检查等方面提出了明确要求，全面提升学校食堂管理水平和服务保障能力。

2025年01月07日国务院食安办等五部门联合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强校园食品安全工作的通知》（第十五条），明确要求推行“互联网+”智慧监管，通过全链条视频监控、数据互通、AI与物联网技术应用，实现校园食品安全管理的标准化、透明化、智能化。阳光厨房监控体系作为政策落地的核心载体，是落实国家食品安全战略的必然选择。“互联网+AI”“互联网+物联网”等技术应用成为校园食安治理的刚性标准，原系统缺乏技术兼容性，存在政策脱节风险。2024年11月11日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小校园食品安全和膳食经费管理工作指引》（教体艺厅函〔2024〕39号）第一章食品安全管理，第一条要求落实学校责任主体与教育行政责任，第四点要求，学校食堂需严格把控食材采购，“实施营养改善计划地区的学校食堂，大米、食用油、面粉、肉、蛋、奶等均应纳入政府采购范围”。建立大宗采购平台可集中管理政府采购流程，确保食材纳入统一招标、监管与分配，避免分散采购导致的合规风险。

校园食品安全关系广大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一直是全社会关注的焦点和敏感环节，其重要性也越来越受到学校和家长的高度重视。传统校园食堂监管方式存在流程繁琐存在效率低、追溯体系不完善、信息不透明等问题。

随着北京市教育事业不断发展，中小学办学规模不断扩大，学生人数增多，食堂作为学校的重要组成部分，其食品安全管理的重要性日益凸显。加强食堂食品安全管理，有利于提高食堂服务质量，促进学校教育事业的健康发展。

因此本项目需按照北京市食品安全和膳食经费管理专行整治总体要求，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教育部、市委市政府及区教委关于校园食堂的工作部署，大力提升中小校园食品安全与膳食营养工作管理效能和服务保证水平。

第二部分 建设内容

本次项目新建海淀区校园智慧食堂食安管理系统平台，完成海淀区教委下属 251 个学校食堂智慧食安软硬件建设。

海淀区教委与学校通过海淀区校园智慧食堂食安管理系统平台更加高效地执行监管任务。通过自动化和智能化的流程，可以实现数据的快速采集、整合和分析，减少人工处理的时间和成本。这有助于提高监管效率，使主管部门能够及时发现和应对违规行为，保护公众利益。

第三部分 需求清单

软件定制开发需求清单

序号	名称	应用开发模块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智慧食堂食安管理系统	一、学校管理应用	套	1	
		二、教委管理应用			
		三、学校监管应用			
		四、教委监管应用			
		五、移动端 H5			
		六、运维管理			
		七、视频管理平台			
		八、AI 行为分析汇聚			
		九、标准数据前置库			
		十、智能设备接口开发			

系统配套硬件设施清单

序号	名称	设备清单	单位	数量	备注
1	硬件	400 万防油污半球摄像机	台	3552	
		24 口 POE 交换机	台	251	
		硬盘录像机	台	251	
		硬盘	块	939	
		行为分析算法终端	台	251	核心产品
		温湿度传感中继网关	台	502	
		物联网汇聚通讯机	台	1	
		无线路由器	台	502	
		机柜	个	251	
		机柜插排	个	251	
		配线架	个	251	
		理线器	个	251	
		网线	米	267590	
		电源线	米	44960	
		线管	米	70390	
		插座面板	个	1255	
		86 盒	个	1255	
		2	集成	251 个学校食堂安装调试等	项

第四部分 技术规格及要求

以下标注“▲”号条款为重要技术指标，作为评分的参考依据，标注“●行为分析算法终端”为本项目的核心产品。

1、软件需求清单

一、学校管理应用		
序号	功能模块	功能要求
1	工作台	1、工作台 用于基础业务运行情况查看。

		<p>支持基础业务数据统计； 支持当日晨检、验收等情况概览； 支持月度采购数据概览。</p>
		<p>2、消息 用于查看系统推送待办、通知类的消息。 可将消息设置为已读。</p>
2	菜谱管理	<p>▲1、菜谱计划 用于制定菜谱计划，支持按周创建菜单。 支持新增编辑菜谱计划，定义每天每个餐次的菜品，支持修改菜谱内容，支持查看排菜计划表。 支持查看所有历史的排菜记录，并支持按周检索排菜记录。 支持查看菜品的组成配菜及菜品用量情况。 支持根据带量菜谱生成采购订单，通过智能计算提前生成菜品用量，减少采购的操作流程。（提供系统软件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菜品管理 用于管理菜品数据，可查看本级及上级维护的菜品数据。 支持新增，编辑，删除菜品信息，维护菜品基本信息。 上级维护的菜品只能查看，不支持修改。 支持设置菜品状态：上架 or 下架。 支持批量导入菜品数据 检索：支持根据菜品名称，类别，状态、类型检索数据。</p>
		<p>3、套餐管理 用于管理套餐数据，可查看本级及上级维护的套餐。 支持新增，编辑，删除套餐，维护套餐基本信息，组成菜品，用量情况。上级维护的套餐只能查看，不支持修改。 支持设置套餐上架状态。 检索：支持根据套餐名称，状态、类型检索数据。</p>
3	库房管理	<p>1、入库管理 学校端可进行商品的入库管理业务。 支持手动入库、配送入库、盘盈入库、退仓入库功能 支持根据筛选条件快速筛选入库单，查询历史入库单详情； 支持根据商品直拨入库，自动完成直进直出操作； 支持入库审核，提交审核后会自动创建审核单，审核通过后可进行入库操作；</p>
		<p>2、出库管理 学校端可进行商品的出库管理业务。 支持手动出库、盘亏出库、退货出库功能 支持根据筛选条件快速筛选出库单，查询历史出库单详</p>

	<p>情。 支持出库审批，审批单会同步至流程审核功能模块，审核通过后可操作出库；</p> <p>3、仓库盘点 学校端可进行库存盘点业务。 支持商品库存数据盘点，盘点完成后自动计算盈亏数量并生成盘点单；支持下载模板进行盘点数据的导入； 支持通过盘点单快速创建入库、出库单据； 支持按盘点仓库、盘点时间段和盘点单号进行筛选查询；</p> <p>4、商品库存 学校端可查询商品的库存信息。 支持对商品类别、所属仓库、商品名称、库存状态进行筛选； 支持按商品合并，查看在不同仓库中的商品数量汇总情况； 支持导出、打印；</p> <p>5、入库查询 可对商品的入库数据进行统计。 支持按入库日期、仓库、供应商等条件进行入库统计； 支持按商品统计入库数量、金额等信息； 支持统计全部商品的总入库数量、金额信息； 支持查看入库记录明细；</p> <p>6、出库查询 可对商品的出库数据进行统计。 支持按出库日期、仓库、领用人等条件进行出库统计； 支持按商品统计出库数量、金额等信息； 支持统计全部商品的总出库数量、金额信息； 支持查看出库记录明细；</p> <p>7、出入库明细 学校端和教委端可查看所有商品的出入库变动明细，包括商品名称、单位、所属仓库、出入库仓库、出入库日期、出入库数量、关联配送单、领用人等信息。 支持按商品分类、所属仓库、商品名称/别名/编码进行筛选查询。</p> <p>8、保质期预警 学校端可对开启保质期预警的商品进行预警查询。 支持按仓库、商品、预警状态等条件进行保质期预警信息查询；</p> <p>9、库存预警 学校端可对开启库存预警的商品进行预警查询。 支持按仓库、商品、预警状态等条件进行库存预警信息查询；</p>
--	--

		<p>10、成本核算 可查询自学校上次月结以后一段时间内的核算报表。 可查看需核算时间段内的期初金额、入库金额、出库金额、期末金额等信息； 支持对核算时间、所属仓库、商品类别、商品名称进行筛选查询； 支持查看单个商品在核算时间段内的明细，包括出入库类型、期初、入库、出库和结余的具体数量、对应单价和总金额；</p> <p>11、月结 学校可定期对出入库进行月结。 支持选择时间周期，进行月结，反月结，月结后可生成该月结期间的核算报表。</p> <p>12、月结报表 可查询本级及下级单位已结算的周期结算报表。 支持按仓库、商品类别查询，可查看查询时间段内的各商品类别、商品的期初数量和金额、入库数量和金额、出库数量和金额、期末数量和金额等信息；</p> <p>13、仓库管理 学校可对仓库进行管理，支持设置仓库名和地址，可设置一个或多个仓库。 支持设置仓管员，每个仓库可定义一个管理员。</p> <p>14、库存期初设置 学校端可对每个仓库库存原材料期初数据的录入维护，支持批量导入； 支持对每个仓库库存原材料的库存预警值（包含库存上限、库存下限）、库存期初、商品单价、库存金额。</p> <p>15、供应商管理 用于学校对库存业务相关的供应商进行管理，支持对供应商进行增删改操作。</p> <p>16、核算周期设置 用于设置默认核算周期的计算方案。</p>
4	智慧后厨管理	<p>1、从业人员 可查看本级及下级学校后厨的从业人员信息，支持查询从业人员的设备权限、健康证等信息。 支持按餐饮单位查询从业人员数据； 检索：支持餐饮单位、健康证状态、设备权限、姓名等条件。</p> <p>2 学校培训 用于管理培训信息，支持对新增、修改、删除本餐饮单位的培训数据。支持通过培训主题、培训日期、培训方式等条件检索培训信息。</p>

		<p>3、餐具消毒 用于学校上报餐具消毒记录相关操作 支持手动填报餐具的消毒记录，支持新增、修改、删除操作，支持上传消毒的图片。 支持物联网设备的接入与配置，可通过物联网设备采集自动产生餐具消毒台账</p> <p>4、添加剂使用 用于学校上报添加剂使用记录相关操作，支持新增、修改、删除操作</p> <p>5、阳光厨房 可查本级及下辖单位的的在线后厨视频，进行监管。 提供餐饮单位快速检索功能。</p> <p>6、行为分析 可查看本级及下辖单位的行为分析统计数据，了解行为分析数据情况。 可根据机构统计行为分析数据，了解异常情况。 支持根据各类违规数据进行正序，倒序排序，方便了解违规数据。 支持查看指定机构的明细数据情况，查看违规图片，根据违规项筛选违规记录。</p> <p>▲7、物联智控 用于查看各个机构的物联网设备实时状态，查看设备情况 支持根据设备类型，预警状态检索设备数据，查看情况。 支持查看设备的详情信息，部分设备支持查看历史数据。 （提供系统软件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8、物联件设置 用于设置物联件的基本信息，定义物联件的所在区域。 支持管理区域信息，定义线下场所区域。 支持将物联件绑定到区域里使用。</p>
5	智慧后厨台账	<p>1、监督检查台账： 可查看本级及下辖单位的自查数据统计，支持点击查看详情查看详细的记录。 支持按时间段对自查记录数据进行统计 支持根据上报单位查询自查记录 支持查看各个食堂的自查记录明细。 支持根据整改情况查看明细整改记录。 支持台账数据的导出和打印</p> <p>2、大宗采购台账 可查看本级及下级单位的验收台账数据，已商品维度查看验收台账记录。 可根据学校、供应商、日期、商品分类、配送单号、商品信息快速检索验收台账记录，了解各单位的验收情况</p>

	<p>支持根据日期，供应商，采购机构，商品编码，配送单号等条件检索台账数据。 支持台账数据的导出和打印</p>
	<p>3、学校培训台账 用于查看本级及下级单位的培训情况数据，了解单位的培训情况。 支持查看单个单位的培训记录明细，支持查看培训记录详情信息。 支持根据机构，日期检索，了解单位的培训情况。 支持台账数据的导出和打印</p>
	<p>4、出锅台账 用于查看本级及下级单位的菜品测温记录，支持按餐饮单位、检测日期、检测菜品、是否达标进行筛选。 支持台账数据的导出和打印</p>
	<p>5、留样台账 可查看留样汇总统计数据，可查看本级及下辖餐饮单位的数据 支持查看汇总数据，快捷了解总的留样数据， 支持根据机构查看机构留样情况，以及明细留样数据。 可根据日期，机构检索，查看指定机构指定日期的留样数据情况。 支持台账数据的导出和打印</p>
	<p>6、消毒台账 可查看本级及下级的餐具、刀具等的消毒台账 支持根据餐饮单位查看消毒台账。 支持根据日期、餐饮单位、消毒时间、餐具名称查询各类餐具的消毒日志。 支持台账数据的导出和打印</p>
	<p>7、紫外线灯使用台账 可查看本级及下级单位的紫外线灯的使用台账 支持根据餐饮单位查看消毒台账。 支持根据日期、餐饮单位查询紫外线灯的使用台账 支持台账数据的导出和打印</p>
	<p>8、岗前健康检查台账 可查看本级及下级单位的晨检汇总统计数据，了解各机构晨检情况。 支持查看汇总数据，快捷了解总的晨检数据， 支持根据机构查看机构晨检情况，包括整体情况以异常率情况。 支持查看单位的明细数据。 可根据日期，机构名称，地区检索数据，查看指定机构</p>

		<p>指定日期的晨检数据情况。 支持台账数据的导出和打印</p> <p>9 陪餐台账 用于查看本单位的陪餐记录，方便了解餐饮单位的陪餐情况，以及陪餐结果。 支持查看下辖单位的所有陪餐数据，可根据日期，餐次，机构，陪餐人员检索陪餐数据。 支持台账数据的导出和打印</p>
6	线上巡检	<p>▲1、违规处置 支持查看本单位相关的督查记录，并支持对违规行为进行处理；支持根据违规类型，违规时间等条件进行违规检索。 （提供系统软件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汇总统计 用于查看违规汇总信息。支持查看违规汇总数据，以及明细数据。</p>
7	预警智治	<p>▲1、预警处理 用于管理所有的预警数据，可查看本级及下级单位的预警信息并查看预警明细。 支持根据预警单位，预警时间，预警类型，预警等级进行预警明细检索。 支持查看单条预警的明细进行，流转记录。 （提供系统软件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预警统计 用于管理和查看各个机构的预警统计数据，方便各个单位的整体预警数据情况。 支持根据预警单位，预警日期查看预警统计数据情况。 支持通过统计数据，查看指定单位的明细情况。</p>
8	家校互动	<p>1、意见反馈 用于查看家长端反馈的意见信息，通过移动端进行反馈。 支持查看所有的反馈记录，支持反馈记录检索。 支持对反馈记录进行处置。</p>
9	流程审核	<p>▲1、我的审核 用于业务的审核和审核记录的查询。 支持查看待审核任务列表，进行审核操作； 支持查看已审核记录 筛选：支持时间、关联业务、审核单号的搜索 （提供系统软件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流程设置 用于维护审核流程。 支持维护审核权限组； 支持维护业务审核流程，可设置多节点，每个节点可指定到人或审核权限组； 已维护完成的审核流程可应用于指定业务；</p>
10	设置	<p>1、单位资料 用于本机单位资料单位，支持维护单位名称、所在地区等信息</p>
		<p>2、账号信息 用于查看账号相关的基本信息，支持修改账号密码信息，以及绑定的手机号信息</p>
		<p>3、账户权限 用于管理用户账号信息，可添加多个管理单位账号，并定义账号的角色权限。 账户管理：用于管理账号信息，可新增，修改，删除账户，支持对账号授权角色权限，支持对账号重置密码。 支持账号检索 角色权限：用于定义角色信息，支持对不同角色赋予不同的菜单权限，方便统一对账号进行管理。</p>
		<p>4、人员管理 学校端可对后厨从业人员进行管理，可添加后厨人员信息，定义人员的设备权限，健康证等。 支持新增，修改，删除人员，支持设定人员的设备权限，维护人员基本信息，设置人员的健康证，人脸照片等。 人员分组：可对后厨人员进行分组管理，支持定义不同的分组信息。 支出查看已上传的从业人员相关的培训记录</p>
		<p>5、配餐对象 用于管理菜单业务的配餐对象信息，支持配餐对象的新增、修改、删除管理操作。</p>
		<p>6、配置管理 可针对不同的业务进行相关规则配置</p>
		<p>▲7、测温仪设置 支持向本单位已添加的测温仪下发测温菜品数据。 支持下发菜品的菜品名称、温度上限、温度下限信息。 支持下发本单位菜品、上级维护菜品。 （提供系统软件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11	日志管理	<p>1、账户登陆日志 用于查看下级机构的账号登陆日志数据。 支持根据时间、登陆类型、机构名称检索数据。</p>

		2 业务操作日志 用于查看下级机构的业务操作日志数据。
--	--	--------------------------------

二、教委管理应用		
序号	功能模块	功能要求
1	工作台	1、工作台： 用于查看当前食堂的基本情况数据。 支持查看食堂晨检、验收、健康证情况信息。 支持查看当月的订单消费数据信息，以及消费趋势情况 支持查看食材使用情况信息，包括食材高频使用品类、以及单品高频使用的商品。 支持查看物联网设备的接入情况数据。
		2、消息 用于查看系统推送待办、通知类的消息。 可将消息设置为已读。
2	商品库	支持商品信息查询，支持按分类、上架状态等条件进行筛选；
3	菜谱管理	1、菜品管理 用于管理菜品数据，可查看本级及上级维护的菜品数据。 支持新增，编辑，删除菜品信息，维护菜品基本信息。上级维护的菜品只能查看，不支持修改。 支持设置菜品状态：上架 or 下架。 支持批量导入菜品数据 检索：支持根据菜品名称，类别，状态、类型检索数据。
		2、套餐管理 用于管理套餐数据，可查看本级及上级维护的套餐。 支持新增，编辑，删除套餐，维护套餐基本信息，组成菜品，用量情况。上级维护的套餐只能查看，不支持修改。 支持设置套餐上架状态。 检索：支持根据套餐名称，状态、类型检索数据。
4	库房管理	1、入库查询 教委端可对下辖学校的商品的入库数据进行统计。 支持按入库日期、仓库、供应商等条件进行入库统计； 支持按商品统计入库数量、金额等信息； 支持统计全部商品的总入库数量、金额信息； 支持查看入库记录明细；
		2、出库查询 教委端可对下辖学校的商品的出库数据进行统计。 支持按出库日期、仓库、领用人等条件进行出库统计； 支持按商品统计出库数量、金额等信息； 支持统计全部商品的总出库数量、金额信息； 支持查看出库记录明细；

		<p>3、出入库明细 教委端可查看下辖学校的所有商品的出入库变动明细，包括商品名称、单位、所属仓库、出入库仓库、出入库日期、出入库数量、关联配送单、领用人等信息。 支持按商品分类、所属仓库、商品名称/别名/编码进行筛选查询。</p>
		<p>4、商品库存 教委端可对下辖学校的商品的库存信息进行查询。 支持对商品类别、所属仓库、商品名称、库存状态进行筛选； 支持按商品合并，查看在不同仓库中的商品数量汇总情况； 支持导出、打印；</p>
		<p>5、月结报表 教委端可查询学校已结算的周期结算报表。 支持按仓库、商品类别查询，可查看查询时间段内的各商品类别、商品的期初数量和金额、入库数量和金额、出库数量和金额、期末数量和金额等信息；</p>
		<p>6、成本核算 教委端可查询自学校上次月结以后一段时间内的核算报表。 可查看需核算时间段内的期初金额、入库金额、出库金额、期末金额等信息； 支持对核算时间、所属仓库、商品类别、商品名称进行筛选查询； 支持查看单个商品在核算时间段内的明细，包括出入库类型、期初、入库、出库和结余的具体数量、对应单价和总金额；</p>
5	智慧后厨管理	<p>1、从业人员 教委端可查看下辖学校后厨的从业人员信息，支持查询从业人员的设备权限、健康证等信息。 支持按餐饮单位查询从业人员数据； 检索：支持餐饮单位、健康证状态、设备权限、姓名等条件。</p> <p>2、留样统计 用于查看留样汇总统计数据，了解餐饮单位留样情况。支持根据单位查看机构留样情况，以及明细留样数据。可根据日期，机构检索，查看指定机构指定日期的晨检数据情况。</p> <p>3、阳光厨房 教委端可查本级及下辖单位的的在线后厨视频，进行监管。提供餐饮单位快速检索功能。</p>

		<p>4、行为分析 可查看本级及下辖单位的行为分析统计数据，了解行为分析数据情况。 可根据机构统计行为分析数据，了解异常情况。 支持根据各类违规数据进行正序，倒序排序，方便了解违规数据。 支持查看指定机构的明细数据情况，查看违规图片，根据违规项筛选违规记录。</p> <p>▲5、晨检项设置 检测异常项：用于查看检测异常项，定义不同异常项的严重等级 问询项：用于设置晨检问询项，设置后，晨检时可填写问询信息。支持问询项的新增，修改，删除，排序。支持设置问询项的严重等级。 （提供系统软件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6、陪餐项设置 用于设置餐饮单位的陪餐标准，用户可自定义陪餐项，以及评分规则。 基础设置：设置陪餐标准关系，沿用上级 or 本级自定义。 标准信息配置：设置陪餐标准，如是否需上传图片，是否需签名等。 陪餐项管理：用于定义陪餐项，以及陪餐项提交规则。用于可根据实际情况定义不同陪餐标准。</p> <p>▲7、监督检查项设置 教委端可设置自查标准，可设定自查项，以及评分规则。 自查项库：用于定义自查项，以及自查项评分规则，最多可设置3级自查项。支持对自查项进行新增，修改，删除，支持设置自查项选项以及对应的分值。 专项自查模块：用于设置自查模板，可定义模板名称，并根据自查项组合后，形成自查模板。支持管理自查模板，对模板进行新增，修改，删除，设置每个模板的自查项，以及有效日期。模板配置后，前台自查可根据模板进行自查。（提供系统软件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6	智慧后厨台账	<p>1、监督检查台账 教委用户可查看管辖范围内学校的自查数据统计，支持点击查看详细的记录。 支持按时间段对自查记录数据进行统计 支持根据上报单位查询自查记录 支持查看各个食堂的自查记录明细。 支持根据整改情况查看明细整改记录。 支持台账数据的导出和打印</p>

	<p>2、大宗采购台账 教委用户可查看管辖范围内学校的验收台账数据，已商品维度查看验收台账记录。 可根据学校、供应商、日期、商品分类、配送单号、商品信息快速检索验收台账记录，了解各单位的验收情况 支持根据日期，供应商，采购机构，商品编码，配送单号等条件检索台账数据。 支持台账数据的导出和打印</p>
<p>3、学校培训台账 教委用户可查看管辖范围内学校的培训情况数据，了解单位的培训情况。 支持查看单个单位的培训记录明细，支持查看培训记录详情信息。 支持根据机构，日期检索，了解单位的培训情况。 支持台账数据的导出和打印</p>	
<p>4、出锅台账 教委用户可查看管辖范围内学校的菜品测温记录，支持按餐饮单位、检测日期、检测菜品、是否达标进行筛选。 支持台账数据的导出和打印。</p>	
<p>5、留样台账 教委用户可查看管辖范围内学校留样汇总统计数据 支持查看汇总数据，快捷了解总的留样数据， 支持根据机构查看机构留样情况，以及明细留样数据。 可根据日期，机构检索，查看指定机构指定日期的晨检数据情况。 支持台账数据的导出和打印</p>	
<p>6、消毒台账 可查看下辖学校的餐具、刀具等的消毒台账 支持根据餐饮单位查看消毒台账。 支持根据日期、餐饮单位、消毒时间、餐具名称查询各类餐具的消毒日志。 支持台账数据的导出和打印</p>	
<p>7、紫外线灯使用台账 可查看下辖学校紫外线灯的使用台账 支持根据餐饮单位查看消毒台账。 支持根据日期、餐饮单位查询紫外线灯的使用台账 支持台账数据的导出和打印</p>	
<p>8、岗前健康检查台账 可查看下辖学校的晨检汇总统计数据，了解各机构晨检情况。 支持查看汇总数据，快捷了解总的晨检数据， 支持根据机构查看机构晨检情况，包括整体情况以异常率情况。 支持查看单位的明细数据。</p>	

		<p>可根据日期，机构名称，地区检索数据，查看指定机构指定日期的晨检数据情况。 支持台账数据的导出和打印</p>
		<p>9、陪餐台账 可查看下辖学校的陪餐记录，方便了解餐饮单位的陪餐情况，以及陪餐结果。 支持查看下辖单位的所有陪餐数据，可根据日期，餐次，机构，陪餐人员检索陪餐数据。 支持台账数据的导出和打印</p>
7	线上巡检	<p>▲1、在线督查教委端可对验收流程进行在线督查、精准督查、随机督查、重点督查四项功能，系统可通过实时视频、验收回放等多渠道进行验收过程的线上监管，发现问题可快速生成违规记录并推送至相关餐饮单位进行后续处置；（提供系统软件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违规项设置 根据管理需求建立督查违规项，并关联至所需业务场景；</p> <p>3 违规处置 查看已产生的督查违规，支持查看处理状态和处理结果；</p> <p>4、汇总统计 查看指定时间段内，对下辖餐饮单位的督查次数、发现的督查违规数据统计情况，支持查看明细；</p>
8	预警智治	<p>1、预警处理 用于管理所有的预警数据，可查看下级单位的预警信息并查看预警明细。 支持根据预警单位，预警时间，预警类型，预警等级进行预警明细检索。 支持查看单条预警的明细进行，流转记录。</p> <p>2、预警统计 用于管理和查看各个机构的预警统计数据，方便各个单位的整体预警数据情况。 支持根据预警单位，预警日期查看预警统计数据情况。 支持通过统计数据，查看指定单位的明细情况。</p> <p>3、预警设置 用于设置预警规则，定义本地开启的预警类型以及预警等级等信息。 支持设置是否启用该预警，以及预警的等级和处理时限要求。</p>
9	设置	<p>1、单位资料 用于本机单位资料单位，支持维护单位名称、所在地区等信息</p> <p>2、账号信息 用于查看账号相关的基本信息，支持修改账号密码信息，以及绑定的手机号信息</p>

		<p>3、账户权限 用于管理用户账号信息，可添加多个管理单位账号，并定义账号的角色权限。 账户管理：用于管理账号信息，可新增，修改，删除账户，支持对账号授权角色权限，支持对账号重置密码。支持账号检索 角色权限：用于定义角色信息，支持对不同角色赋予不同的菜单权限，方便统一对账号进行管理。</p>
		<p>4、配置管理 可针对不同的业务进行相关规则配置</p>
		<p>5、行为分析配置 用于配置行为分析盒子信息，可设置盒子的名称，访问地址，图片链接等信息。</p>
10	日志管理	<p>1、账户登陆日志 用于查看下级机构的账号登陆日志数据。 支持根据时间、登陆类型、机构名称检索数据。</p>
		<p>2、业务操作日志 用于查看下级机构的业务操作日志数据。</p>

三、学校监管应用

序号	功能模块	功能要求
1	人员管理	公示所有从业人员的晨检记录，按照名字、上班晨检时间、体温、晨检结果、异常图片、异常处理结果，晨检过程回放，实时监测日常晨检行为，并通过公示健康证信息，进行日常监管。
2	陪餐应用	支持将手机端实时上报的陪餐记录上报至驾驶舱，展示今日陪餐信息，点击可查询陪餐信息详情，按照陪餐日期、餐次、陪餐人员、陪餐得分、上报时间、上报人等类目进行展示，并可查看陪餐现场照片。
3	菜品中心温度	展示菜品中心温度的测温记录，并可查看明细列表，按照检测时间、菜品名称、中心温度、温度标准，是否达标等维度。
4	满意度调查	通过学生家长对学校食堂菜品的满意度调查，针对每日每餐进行综合评价，用饼图对满意度进行区分，分别为满意、一般、不满意三种类型，并针对近 30 天高分菜品进行排名。
5	▲食材验收	通过当日采购的订单，进行综合展示，分别展示当日采购总金额、当日验收总金额、当日验收商品数量、验收合格数。并可进入查看所有商品采购明细，明细中包含供货商、上游供货商、生产日期、保质期、采购数量、验收数量、验收单价、验收金额、验收人、验收人照

		片、验收结果，验收视频回放等维度。（提供系统软件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6	出入库管理	展示当日出入库的产品明细表，按照库存商品的金额分部，可查看库存的商品规格、类别、仓库、库存金额，批次详情等，并可联动仓库摄像头查看仓库内监控视频。
7	库房管理	支持查看库房管理视频，查看库房实时的进出库情况，与库房环境情况。
8	食材留样	通过智能留样设备产生的数据进行展示，分别对留样的商品名称，留样时长进行统计，对留样的异常分部进行排列，留样明细中包含，留样时间、留样菜品名称、餐次、留样市场、留样人、留样视频等。
9	消毒监测	支持展示消毒柜消毒时长，可查看消毒明细表。
10	紫外线监测	支持展示紫外线灯消毒时长，可查看消毒明细表。
11	冷库监测	支持展示冷库温湿度情况，查看设备在线状态，实时温度、历史趋势与告警记录。
12	后厨操作	支持查看后厨行为分析算法的违规情况展示，按照违规项名称、发生事件、图片，违规监控画面进行综合展示。 可实时预览阳光厨房监控视频画面。

四、教委监管应用

序号	功能模块	功能要求
1	▲综合数据看板	综合数据看板是驾驶舱的核心界面，集中展示海淀区学校的整体运营数据。界面统计海淀区教委管理/合作的学校、食堂、供应商统计数据，支持点击查看详细的学校、食堂、供应商列表；通过海淀区地图展示学校点位信息，通过学区-学校的二级下钻交互形式进行操作，通过不同的颜色对学校的点位进行标记，用于体现当前学校的预警及处理情况。点击学校的点位可查看学校的运行概况、食堂信息、实时监控、预警信息。（提供系统软件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预警中心	统计当日新产生的预警信息，并结合近日预警产生数据形成趋势图；统计当前未处理的预警数量；列表可滚动展示当日新预警和当前未处理预警，支持点击查看查看预警信息和处置情况。
3	大宗采购	通过大宗采购的数据进行汇总分析，统计年采购额、日采购额的金额和趋势；分别按采购量、采购金额、下单次数形成年度商品榜单；动图滚动展示学校采购金额环

		比排行。 模块可点击下钻二级页面，二级页面包含大宗采购数据分析、商品出入库数据分析，支持按单位层级查询区域/单点数据统计概况，支持切换日期进行统计，支持查看相关台账明细。
4	智慧点餐	依据食堂点餐数据、就餐满意度评价数据进行数据分析，可查看近 30 天高人气菜品、就餐满意度评价分布情况，就餐满意度评价可点击各评价项的详细统计信息。模块可点击下钻二级页面，二级页面包含满意度评价、带量菜谱的数据展示与分析，支持按单位层级查询区域/单点数据统计概况，支持切换日期范围进行查询，支持查看各业务的台账明细。
5	后厨管理	依据后厨管理的多维度数据，形成安全、卫生、环境、履责、满意度的五维立体评价，可切换查看五维综合评价雷达图和各维度的评价详情趋势；通过五维评价对食堂进行星级评定，对五星食堂进行轮播展示，并支持点击详情查看全部食堂的星级评价情况和排行。模块可点击下钻二级页面，二级页面包含卫生、安全、履责、环境相关业务的数据分析，支持按单位层级查询区域/单点数据统计概况，支持切换日期范围进行统计，支持查看各业务的台账明细。
6	财务管理	通过财务数据进行分析统计，可指定月份进行统计；展示月度收入、支出、盈亏金额的统计和同比数据，展示对应年度支出金额占比分析，含支出类型、金额、同比增减率数据。

五、移动端 H5

序号	功能模块	功能要求
1	阳光厨房	<p>1、晨检公示 用于查看食堂当日晨检公示数据，支持查看餐厅当天的晨检情况。包括晨检人数，异常人数，以及晨检异常明细信息。</p> <p>2 留样公示 用于查看单位的留样公示数据，支持按日、按餐次查看每日的留样记录信息。</p> <p>3、验收公示 用于查看单位的大宗采购验收记录，按日查看每日的食材验收信息。</p> <p>4、餐厅资质 用于查看餐饮单位的资质信息。包括营业执照和从业人员的健康证公示信息。</p>

2	智慧后厨	1、物联网设备管理 用于查看接入的物联网设备信息，并将物联网设备绑定到各组织机构使用。
		2、IOT 设备管理 用于管理 IOT 设备信息。支持设备管理，区域管理。 设备管理：设置设备基本参数，定义设备的各类使用标准。待设备接入后，可支持消毒柜、开关、水深设备、网关等物联网设备管理。 区域管理：用于设置区域，如厨房区，洗菜区等；设置后，物联网设备可绑定区域，在区域内使用。
		▲3、物联智控 用于查看 IOT 的实时状态，了解设备运行情况，以及告警信息。 支持快速筛选不同设备，查看各个设备的状态。 支持按区域查看不同区域的设备运行情况。 支持查看设备预警内容，并根据严重等级筛选查看预警内容。（提供系统软件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台账填报	1、陪餐 用于用户提交陪餐记录。可根据陪餐要求填写配餐记录并提交。
		2、安全自查 用于填报安全自查数据，根据后台配置的自查项，填报自查情况并上报
		3、专项自查 用于填报专项自查数据，根据后台配置的自查项，填报自查情况并上报
		4、自查整改 用于对自查问题进行整改。支持查看待整改，已整改的自查记录表；支持对有问题的自查单进行分次整改。
		5、培训填报 用于填报培训记录。可填报本单位的培训信息，包括培训时间，参与培训人员，培训内容等。培训人员可关联后厨从业人员
		6、餐具消毒 用于手动填报后厨的餐具消毒情况，支持新增餐具消毒记录，登记消毒的餐具类型、数量等信息；支持编辑和删除添加剂使用记录。
4	库房管理	1、手动入库 用于对商品进行手动入库操作。支持手动选择入库商品，填写数量，单价信息，进行入库；支持入库单暂存；支持接入审核流程，可按需配置是否需入库审核，且审核流程支持自定义。
		2、配送入库

	<p>用于对配送单进行配送入库。支持选择配送单，进行配送入库，支持直拨商品入库后自动出库；支持审接入核流程，可按需配置是否需入库审核，且审核流程支持自定义。</p>
<p>3、退仓入库 用于新增退仓入库，针对退仓商品进行入库。支持填写领用人、退仓入库商品，填写数量，单价，进行入库，支持退仓入库单暂存；支持接入审核流程，可按需配置是否需入库审核，且审核流程支持自定义。</p>	
<p>4、盘盈入库 用于盘盈入库的操作。支持选择有盘盈的盘点单进行入库操作；支持搜索盘点单，可按仓库、盘点时间检索盘盈单，进行入库；支持盘盈单暂存；支持接入审核流程，可按需配置是否需入库审核，且审核流程支持自定义。</p>	
<p>5、入库单查询 用于查询入库单情况。支持按添加查询入库单：仓库、入库状态、审核状态等；支持依据入库单状态进行编辑、删除、提交审核等操作；支持点击列表卡片查看入库单详情；</p>	
<p>6、手动出库 用于新增手动出库单据。支持选择仓库商品，填写出库数量，进行出库，支持按仓库查询可出库商品；支持出库单暂存；支持接入审核流程，可按需配置是否需出库审核，且审核流程支持自定义</p>	
<p>7、退货出库 用于新增退货出库单据。支持选择退货商品，填写出库数量，进行出库，支持按仓库查询可出库商品；支持接入审核流程，可按需配置是否需出库审核，且审核流程支持自定义</p>	
<p>8、盘亏出库 用于新增盘亏出库单据。支持选择有盘亏的盘点单，进行出库操作；支持接入审核流程，可按需配置是否需出库审核，且审核流程支持自定义；支持按仓库、时间搜索盘亏单据</p>	
<p>9、出库单查询 用于出库单查询。支持按条件查询出库单：领用人、出库状态、审核状态等；点击列表卡片可查看出库单详情；依据出库单状态可有条件支持编辑、删除、提交审核等操作；</p>	
<p>10、仓库盘点 用于对仓库进行盘点，新增盘点单据。支持按仓库进行商品盘点，盘点时支持选择是否过滤 0 库存商品；支持</p>	

		分批盘点，盘点时支持暂存，保存后下次可继续盘点，盘点完毕后提交。
		11、盘点单查询 用于对盘点点进行查询。支持按条件盘点仓库查询盘点单；点击列表卡片可查看盘点单详情，详情按盘点结果分类展示数据；支持依据出入库单关联状态有条件进行编辑、删除、提交等操作；
		12、库存查询 用于查询本单位全部仓库的商品库存信息。支持按商品名称、仓库、分类等条件查询库存商品。
		13、库存量预警 用于查询本单位全部仓库的库存量预警信息。支持按商品明细、仓库、分类等条件查询预警商品；支持筛选高于数量上限、低于数量下限商品，点击可查看预警信息详情；
		14、保质期预警 用于查询本单位全部仓库的保质期预警信息。支持按商品名称、仓库、分类等条件查询预警商品，可展开查看每个商品各批次的预警情况。
5	综合管理	1、账户权限 用于对食堂员工子账号进行管理，支持子账号的新增，修改，删除，支持修改账号角色权限，支持对账号进行重置密码。
		2、人员管理 用于管理后厨人员信息。支持对后厨人员进行新增，修改，删除；支持定义不同人员的设备权限，支持对人员的入职，离职情况进行统一管理。

六、运维管理

序号	功能模块	功能要求
1	普通用户管理	用于家长、学生等非管理人员类型用户的查询和管理。支持新增、编辑、删除普通用户，支持协助普通用户重置登录密码。
2	组织架构管理	用于组织机构的维护，支持添加，编辑，删除组织机构信息，定义组织机构性质，如管理单位、餐饮单位、供应商，支持组织机构名称检索，支持查看组织机构的上级关系。 支持对组织组织机构进行密码重置 支持管理组织机构的启用状态。

3	权限组管理	<p>用于对各机构类型创建菜单权限分组，并将菜单权限分组关联至对应的单位</p> <p>支持对权限组进行新增、修改、删除、编辑，支持权限组名称检索。</p> <p>支持定义权限组权限，可对权限组定义不同菜单权限，并授权不同单位使用。</p> <p>根据不同组织机构类型，可分别维护权限组信息。</p>
4	APP 设备信息	<p>用于统计设备运行状态，包括各单位设备更新状态、单位版本推送等</p> <p>支持查看设备的运行预警，查看设备的校准记录，支持根据餐饮单位、设备类型检索记录，方便及时了解设备运行情况。</p>
5	物联网设备管理	<p>用于管理物联网设备信息，可将物联网设备绑定到各机构里，并维护物联网设备的基本信息。</p>
6	监控视频配置	<p>支持配置组织机构的对应的视频设备地址信息，进行验收回放，以及实时视频的地址配置。</p>
7	网页端产品配置	<p>用于配置项目网页端的菜单、业务操作权限点的配置和管理。</p> <p>支持定义菜单项基本信息，访问地址，排序规则等信息。</p> <p>支持维护菜单项的层级结构，对菜单项进行新增、修改、删除。</p> <p>可按用户类型独立进行菜单的配置管理工作：如学校端、教委端、运维端</p>
8	移动端产品配置	<p>用于配置项目移动端的菜单、业务操作权限点的配置和管理。</p> <p>支持定义菜单项基本信息，访问地址，排序规则等信息。</p> <p>支持维护菜单项的层级结构，对菜单项进行新增、修改、删除。</p> <p>可按用户类型独立进行菜单的配置管理工作：如学校端、教委端、家长端（普通用户）</p>
9	▲APP 管理	<p>用于管理嵌入式 App，包括版本信息管理、升级推送等。可对不同设备维护 app 版本，上传程序包，升级或停用程序包。支持根据设备类型，组织机构、设备名称检索联索设备。（提供系统软件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10	平台信息配置	<p>用于平台全局性品牌配置管理，可定义平台 LOGO、平台名称、备案信息等内容</p>
11	开放接口授权管理	<p>用于管理第三方对接的授权限。</p> <p>支持根据客户，定义第三方对接的 ID 信息。</p> <p>支持根据客户名称检索对接数据。</p>

12	消息模板管理	用于定义消息模板，设置各个用户端发送的消息模板。支持新增、编辑、删除模板信息，定义发送对象、以及类型。
13	数据字典	用于管理平台的数据字典信息，可针对下拉选择的数据字典进行统一管理，方便快捷新增、修改字典项。针对内置的字典项不允许删除。支持根据字典类型检索字典项。

七、视频管理平台

序号	功能模块	功能需求
1	视频设备管理	<p>1、编码设备管理</p> <p>支持通过厂家 SDK、GB28181、Onvif 添加编码设备，支持批量导入导出；</p> <p>支持编码设备的增删改查，编码设备展示字段包括设备名称、所在区域、接入协议、IP 地址及端口号、设备编号、设备序列号、描述、密码强度；</p> <p>支持在区域内展示其下级区域的编码设备信息；</p> <p>支持筛选从未被连接成功的设备；</p> <p>支持编码设备移动到其他区域；</p> <p>支持主动发现添加到平台的编码设备；</p> <p>支持批量配置设备的设备能力；</p> <p>支持平台与编码设备双向同步设备名称和设备序列号。支持至少 8000 路监控摄像头的接入平台。</p> <p>2、监控点管理</p> <p>支持监控点的增删改查，监控点展示字段包括监控点名称、所在区域、监控点类型、所属设备、IP 地址及端口号、所属设备编号、通道号、描述，支持批量导出（EXCEL 格式）；</p> <p>支持调整监控点排列次序，也可以修改监控点所在区域；</p> <p>支持从设备上同步监控点名称，也可以在平台修改监控点名称后下发至设备；</p> <p>支持配置监控点参数，包括 OSD 设置、字符叠加、视频参数配置、隐私保护、视频遮挡报警、移动侦测报警；</p> <p>3、报警器管理</p> <p>支持报警器的增删改查，报警器展示字段包括报警器名称、所在区域、报警类型、所属设备、IP 地址及端口号；</p> <p>支持报警点移动到其他区域；</p> <p>支持导出报警点信息（EXCEL 格式）；</p>

2	视频监控配置	<p>1、视频预览配置</p> <p>支持配置预览取流方式为直连取流协议或非直连取流（支持国标 GB28181 协议接入）；</p> <p>支持配置云台模式（简洁模式、专家模式）；</p> <p>支持配置是否开启实时预览监控点的在线状态及数量统计；</p> <p>支持配置预览工具栏中功能项的隐藏、展示，功能项包括上墙显示、抓图、声音、紧急录像、及时回放、对讲、电子放大、主子码流、3D 放大、云台控制、码流信息、图片监控、报警输出、录像回放；</p> <p>支持配置抓图的图片格式，图片格式包括 JPEG、BMP 等 2 种类型及以上，支持配置抓图方式，抓图方式包括单张抓拍、按时间抓拍（时间间隔 200~3000 毫秒）、按帧抓拍；</p> <p>支持配置对讲是否自动录音；</p> <p>支持配置取流重连次数和重连时间间隔（10~60 秒）；</p> <p>支持配置是否开启 GPU 硬解码；</p> <p>支持配置预览时主子码流自适应，当配置视频画面数量超过指定数量时，可自动切换为子码流播放；</p> <p>支持配置是否开启记忆预览窗口；</p> <p>支持配置轮巡是否自动过滤离线点位；</p> <p>支持对配置了抓图计划的监控点，配置预览时是否开启图片监控；</p> <p>支持去控件化实现视频预览、录像回放功能；</p>
3	录像计划	<p>1、录像计划模版</p> <p>支持监控点录像计划配置，包括设备存储、中心存储、录像回传。设备存储配置内容包括码流类型、计划模板、预录时长、延录时长、是否存储音频记录。中心存储配置内容包括码流类型、计划模板、预录时长、延录时长、资源池、取流方式（直连取流、过流媒体取流）。录像回传配置的内容包括回传执行计划模板、回传录像计划模板、回传开始日期、资源池、取流方式（直连取流、过流媒体取流）、取流速度；预录：在开始录像前，提前录制一定时间。延录：在录像达到录像时长后，继续录制一定时间。预录和延录用于事件联动录像时，在事件发生时，提前录像或者延长录像；</p> <p>支持配置录像计划模板设置，包括全天候模板、工作日模板、周末模板、空模板及自定义模板，其中全天候模板、工作日模板、周末模板、空模板不可更改；</p>

		<p>2、录像计划</p> <p>监控点可以同时配置本地存储和中心存储，且中心存储只能配置一个资源池；</p> <p>支持导出录像计划报表（EXCEL 格式），包括实时流录像计划、历史流录像计划。实时流录像计划为即时保存的视频流信息的录像计划，历史流录像计划为对已经保存的录像再次保存到其他存储的录像计划。历史流录像计划目前平台支持设备存储录像另存到中心存储中；</p> <p>支持批量下发录像计划，下发方式分为下发选中计划、下发异常计划、下发所有计划；</p> <p>支持查看录像计划下发结果，结果信息包括下发配置数量、成功数量、失败数量、失败详情；</p> <p>支持录像计划查询、复制和批量清除；</p> <p>支持批量远程获取设备存储配置信息；</p> <p>支持配置回放解码前缓冲数据流大小（200~10240KB），解码后缓冲帧数（1~50 帧）；</p> <p>支持单个录像下载片段大小设置，参数包含 256M、512M、1G、2G 等 4 种及以上，可以批量下载；</p>
4	实时预览	<p>1、视频预览</p> <p>支持预览视频一键上墙，在预览应用中进行单窗口回放，也可通过辅屏预览（最多一个）。支持预览画面中显示热成像设备温度信息，有可对监控点画面亮度、色度、对比度、饱和度设置；</p> <p>支持视频预览切换为图片监控；</p> <p>支持监控点预览画面进行抓图、打开/关闭声音、电子放大、3D 放大、主子码流切换、查看码流信息、报警 IO 输出反控、紧急录像、即时回放功能；</p> <p>支持预览窗口布局切换，包含 1、4、9、16、25 常规画面分割，1+2、1+5、1+7、1+8、1+9、1+12、1+16、4+9、3+4、1+1+12 等个性化画面分割以及 1x2、1x4 的走廊分割模式，支持预览画面自适应和全屏一键切换；</p> <p>支持使用标识区别级联监控点；</p> <p>支持人员管理晨检摄像机、验收摄像机、库房摄像机、后厨行为规范摄像机，进行实时预览和录像回放；</p> <p>支持在预览画面中实时抓图，通过画面中的人脸或者人体进行搜索，以展示人员抓拍信息；</p> <p>2、资源视图</p> <p>支持监控点和窗口布局以视图的形式进行管理，包括公有视图和私有视图。支持共享视图管理，创建者可将视图分享给指定人员，也可以随时取消共享；</p> <p>3、云台控制</p> <p>支持云台控制、云台锁定、云台抢占（登录账号优先级高的可以抢占优先级低的账号），也可通过热键控制云台；</p>

		<p>支持监控点的预置点、巡航、轨迹设置； 支持设置球机守望功能，当用户一定时间不操作时，球机画面自动转回设置好的预置点；</p> <p>4、轮巡分组 支持轮巡分组的轮巡监控点添加和删除、窗口个数设置、轮巡顺序设置、轮巡时间间隔设置； 支持视频轮巡分组增删改查，顺序排列； 支持轮巡的暂停、开始、切换操作；</p> <p>5、广播对讲 支持通道广播分组增删改； 支持中心按分组进行广播； 支持中心与前端设备语音对讲（除 NVR）； 支持通过国标协议接入的设备进行级联对讲；</p>
5	录像回放	<p>1、录像回放 支持多画面播放时同步回放和异步回放切换； 支持录像回放窗口布局切换，包含 1、4、9、16 等四种及以上回放窗口分割类型； 支持录像正放、倒放、快进、慢放、单帧播放，拖动进度条操作，快放速率包括 1、2、4、8、16 速率，慢放速率包括 1/2、1/4、1/8 等 4 种及以上速率。支持单路 1080P 及以下的云存储视频录像 32/64 倍速正放/倒放。 查询录像时可以通过日期颜色判断当天是否有录像； 支持录像下载、回放上墙、录像剪辑、录像标签、录像锁定设置，锁定后的录像不会被覆盖。支持提前设置录像回放条件，在下次回放录像前不需要重新选择录像类型、存储类型、时间段等条件； 支持录像下载暂停、开启、搜索等操作，也可进行下载任务查询； 支持录像播放时声音开关闭、录像抓图、录像画面关闭、全屏播放操作； 支持录像分段回放，可以将同一段录像分成多段在多个窗口同时回放，包括 4/9/16 三种分段方式； 支持在录像回放画面中手动抓图对抓图中的人脸或者人体进行搜索；</p>

八、AI 行为分析汇聚		
序号	功能模块	功能要求
1	违规报告查询	支持自定义查询条件进行查询已产生的全部违规报告，违规报告分为图片报告与动态报告。
2	违规报告审核	当违规任务建立并启用后，符合条件的违规报告将被拦截，直至审核通过后会进入违规报告列表中；

		支持对违规报告设置过滤条件； 支持逐条审核和批量审核。
3	审核任务管理	支持新增、修改、删除审核任务，可支持对指定通道设置人工审核条件，经过审核后再推送违规报告。
4	任务调度	支持新增、修改、删除执行引擎上的任务，对设定区域监控并抓拍违规行为，产生违规报告。 支持任务的启用禁用； 支持任务部署，将任务的最新状态更新至执行引擎。 （需要手动重新部署的情况：启用状态变更、任务信息变更、任务涉及职员变更（含：信息变更、照片变更）、任务涉及通道变更、通道检测区域修改）； 支持检测任务如下： 1) 常规检测任务： 后厨场景：未穿工作服、未戴工作帽、抽烟、玩手机、未戴口罩、非工作人员闯入；垃圾桶：垃圾桶未加盖、垃圾桶满溢；动作姿态：弯腰拾物；周界入侵：周界入侵；未戴手套：未戴手套；厨房设备管理：水龙头未关闭。支持对任务自定义设置布防周期、运行时段、切片循环间隔、重复报警间隔、职员识别。 2) 高危检测任务： 鼠患：支持对任务自定义设置布防周期、运行时段。
5	添加执行引擎	支持添加可访问的执行引擎，可添加至少 500 个算法终端盒子。
6	设备管理	支持新增、编辑、删除点位； 支持新增、编辑、删除点位的设备； 支持查看设备详情，包括设备信息和通道信息； 支持对设备进行通道管理，启用禁用，通道名称维护，视频流地址维护及通道画面的预览界面，检测任务等。
7	人员管理	支持新增、修改、删除人员的姓名、照片、分组等信息； 支持逐个新增、批量模板导入和人脸照片导入。
8	系统信息	支持查看、修改服务地址，支持查看平台版本号。
9	存储空间管理	支持查看当前硬盘容量使用情况； 支持容量告警。当已使用空间达到指定值时，系统将对已存储文件进行压缩，并在本页面内进行告警。 支持强制管理：当已使用空间达到指定值时，系统将对储存空间进行强制管理，删除 7 天最早的数据，释放空间用以保存新数据。 支持手动管理：可以自行操作按日期删除图片数据，近一周内的数据不可删除 系统将会删除大量的数据，释放空间用以保存新数据。

10	订阅管理	支持用户主动维护订阅违规报告的第三方用户； 支持新增、修改、删除接入方； 支持启用、禁用推送状态； 支持报告接受设置，支持选择报告推送方案：全部或自定义； 支持导入通道管理编号。
11	存储服务	支持本地存储及第三方 S3 协议存储服务
12	语音播报	支持新增音柱，配置名称、厂商、序列号、api 地址等相关信息，可在页面直接进行链接测试； 支持变更音柱状态，可通过列表内状态按钮，控制音柱当前的启动状态； 支持配置需要播报的违规项目。
13	系统日志	支持对系统操作时间、操作人进行过滤查询，查看操作时间、操作人、操作模块、操作项和登陆 IP。

九、标准数据前置库

序号	功能模块	功能要求
1	大宗采购	<p>大宗采购数据前置库设计要求：</p> <p>1、食堂资料数据项（食堂编码、食堂名称、食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食堂食品经营许可证号、所在校区编码、所在校区名称、所在学校编码、所在学校名称、开餐餐次、供餐模式、管理模式、食堂营业执照扫描件、食堂食品经营许可证扫描件、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食堂管理员、食堂管理员手机）</p> <p>2、食材资料数据项（数据项、食材编码、食材名称、品牌、规格型号、采购计量单位编码、采购计量单位名称、一级分类编码、一级分类名称、二级分类编码、二级分类名称、库存计量单位编码、库存计量单位名称、采购转库存计量单位系数、验货方式、产地、保质期、保证期时间单位、样例图片 1、样例图片 2）</p> <p>3、供应商资料数据项（供应商编码、供应商名称、供应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供应商食品经营许可证号、供应商营业执照扫描件、供应商食品经营许可证扫描件、法人代表、联系人、联系人手机、所属行政区划代码</p> <p>4、采购验货单数据项（验货单号、验货单日期、食堂编码、食堂名称、食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食堂食品经营许可证、供应商编码、供应商名称、供应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供应商食品经营许可证号、供应商联系人、供应商联系人手机号码、订单金额、学生/老师、仓库编码、仓库名称）</p> <p>5、采购验货单明细数据项（验货单号、食材编码、食</p>

		材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一级分类编码、一级分类名称、二级分类编码、二级分类名称、库存计量单位编码、库存计量单位名称、采购转库存计量单位系数、验货方式、采购计量单位编码、采购计量单位名称、数量、税率、单价、含税单价、金额、含税金额、合格证扫描件、仓库编码、仓库名称)
2	消费系统	<p>消费系统前置库设计要求：</p> <p>1、每日食谱数据项（食堂编码、食堂名称、开餐日期、开餐餐次、菜品编码、菜品名称、菜品图片、菜品成本价、菜品售卖价、就餐人数）</p> <p>2、满意度调查月报明细数据项（食堂编码、食堂名称、调查年月、调查项标题、满意数、一般数、不满意数）</p> <p>3、菜品售卖汇总（食堂编码、食堂名称、统计年月、菜品代码、菜品名称、售卖份数）</p> <p>4、消费卡账户信息</p> <p>5、消费记录数据项</p> <p>6、充值记录数据项、</p>
3	财务系统	<p>财务系统前置库设计要求：</p> <p>1、食堂经营月报</p> <p>2、膳食资金收入</p> <p>3、食材消耗支出</p>
4	智慧食堂食安系统	<p>智慧食堂食安管理系统前置库设计要求：</p> <p>入库单包含：食堂编码、食堂名称、入库单编号、仓库编码、仓库名称、入库日期、食材编码、食材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库存计量单位、批次、单价、含税单价、金额、含税金额、采购订单编号</p> <p>出库单包含：食堂编码、食堂名称、出库单编号、仓库编码、仓库名称、出库日期、食材编码、食材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计量单位、批次、单位成本、成本</p>

十、智能设备接口开发

序号	功能模块	功能要求
----	------	------

1	智能设备接口开发	<p>1、验收场景接口开发：订单接口开发，应获取定订单信息，推送验收结果给大宗采购平台，确保数据实时性。</p> <p>2、出库库管理接口开发：验货接口开发，对接智能验货机、库管手持机接口，获取商品数据进行出入库管理</p> <p>3、后厨操作场景：获取视频与违规接口开发，对接视频管理平台、行为分析汇聚模块，获取视频源与行为分析结果。</p> <p>4、库房管理：获取视频与违规接口开发，对接视频管理平台、行为分析汇聚模块，获取视频源与行为分析结果。</p> <p>5、消毒柜（库）、洗碗机监测：物联消毒传感接口开发，对接消毒传感器获取消毒时长和消毒次数。</p> <p>6、冷藏（冻）库、冰箱：物联温湿度接口开发。需对接温湿度传感器实时获取冷藏（冻）设备温度，监测运行情况。</p> <p>7、食品留样：留样设备接口开发，需对接留样秤、智能留样柜，接口定义获取留样食材图片数据，留样台账数据。</p> <p>8、食品加工中心温度监测：中心温度设备接口开发，需开发排菜功能，定义菜品中心温度，将菜品信息推送至智能中心温度计，开发中心温度计上传数据接口，获取当前菜品中心温度。</p> <p>9、紫外线消毒监测：物联紫外线开关接口开发，需定义紫外线消毒等控制器，获取紫外线控制器开关记录与运行时长。</p> <p>10、视频管理平台接口开发：视频预览、回放接口开发，通过国标 GB28181 协议进行对接，获取所有食堂 NVR 设备信息，并进行视频预览与视频回放，码流需通过解码应用与网页播放。</p> <p>11、AI 行为分析汇聚：行为分析算法终端接口开发，获取各食堂行为分析算法终端的状态、违规行为数据，汇总并分发。</p>
---	----------	---

2、配套硬件需求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性能及参数要求
1	400万防油污半球摄像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分辨率不低于 2560x1440，水平分辨力不小于 1400TVL 2. 支持不低于 256 GB MicroSD/MicroSDHC/MicroSDXC 卡本地存储。 3. 支持内置至少 1 个麦克风、1 个防尘玻璃，一个 RJ45 网络接口。 4. 不低于 IP66 防尘防水设计。 5. 磁吸盖可拆卸，安装设备镜头前部具有防尘玻璃，玻璃外框采用磁吸柱固定。 6. 最低照度：彩色：0.005 Lux @ (F1.2, AGC ON)，0 Lux with IR。 7. 调节角度不低于：水平：0° ~360°，垂直：0° ~75°，旋转：0° ~360°。 8. 焦距&视场角：2.8 mm，水平视场角：≥104°，垂直视场角：≥57°，对角视场角：≥122°；4 mm，水平视场角：≥84°，垂直视场角：≥45°，对角视场角：≥100°。 9. 视频压缩标准：主码流 H.265/H.264。 11. 宽动态能力综合评价得分不小于 80 分。照度适应范围不小于 120dB。 12. 支持 DC12V 或 PoE 供电。 13. 支持 IPv4 和 IPv6 网络协议。
2	24 口 POE 交换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供≥24 个百兆 PoE 电口和≥2 个千兆光电复用口。 2. 交换容量：≥14.8 Gbps。 3. 包转发率：≥11 Mpps。 4. 支持 PoE 标准 IEEE 802.3af, IEEE 802.3at。 5. 端口最大供电功率：≥30 W。 6. 整机最大供电功率：≥370 W。 7. 支持不小于 8 芯供电、支持最远≥250 m 传输：端口涵盖：1~24。 8. 支持 IEEE 802.3、IEEE 802.3u、IEEE 802.3x、IEEE 802.3ab 标准。 9. 支持 SNMPv1/v2c 协议。 10. 支持 DHCP Snooping。 11. 支持静态链路聚合。 12. 支持终端安全防护。 13. 支持管理平台管理与手机 APP 对交换机进行远程控制 and 状态查看，展示并管理交换机的拓扑、对交换机进行远程升级、远程重启功能、包括网线连接、光纤连接、无线连接，在交换机网络断开、电源故障、端口故障等异常情况时，对交换机的端口进行速率、流控、使能配置，对交

		<p>交换机的 VLAN 功能进行配置、对交换机进行准入配置，识别接入终端并进行终端准入管控，阻止异常终端接入。</p> <p>14. 浪涌（冲击）抗扰度符合 GB/T17626.5。</p> <p>15. 支持工作温度范围涵盖：0℃-45℃。</p> <p>16. 支持 64Bytes-1518Bytes 下均能线速转发。</p> <p>17. 支持高优先级端口数量≥8。</p> <p>18. 支持 IPv4 和 IPv6 网络协议。</p>
3	硬盘录像机	<p>1. 机架式不小于 5 盘位嵌入式网络硬盘录像机。</p> <p>2. 输入带宽：≥160Mbps。</p> <p>3. 输出带宽：≥160Mbps。</p> <p>4. 接入能力：≥16 路 H.264、H.265 格式高清码流接入。</p> <p>5. 解码能力：≥16×1080P。</p> <p>6. 显示能力：≥4K+1080P 异源输出。</p> <p>7. 目标比对：≥8 路图片流。</p> <p>8. 具有 2 个及以上 HDMI 接口、1 个及以上 VGA 接口、2 个及以上 RJ45 网络接口、2 个及以上 USB2.0 接口、1 个及以上 USB3.0 接口、1 个及以上 RS232 接口、1 个及以上 RS485 接口、1 个及以上 eSata 接口、1 路及以上音频输入接口、16 路及以上报警输入接口、9 路及以上报警输出接口、具有 2 路及以上直流 DC 12V 输出接口；可内置不少于 5 个 SATA 接口硬盘。</p> <p>9. 可接入 6T 及以上容量的 SATA 接口硬盘。</p> <p>10. 可接入 16 路及以上分辨率为 1920×1080 的视频图像；支持带宽不低于 160Mbps，转发带宽不低于 160Mbps，回放带宽不低于 160Mbps，开启视频流智能分析后 NVR 网络带宽不应降低。</p> <p>11. 具有存储安全保障功能，当存储压力过高或硬盘出现性能不足时，可优先录像业务存储。</p> <p>12. 支持 IPv4 和 IPv6 网络协议；支持本地和远程进行 IPv6 配置，IPv6 支持设置多种模式：路由公告、自动获取、手动配置；支持以 IPv6 方式接入 IPC 进行预览、参数配置、报警接收和展现、语音对讲、IPC 列表导入、IP 地址冲突检测等功能。</p>
4	硬盘	<p>1. 容量≥6TB，3.5 英寸 SATA 3.0 接口，5400RPM 及以上。</p> <p>2. 缓存：≥256MiB 缓冲区，流畅存储视频有效防止丢帧。</p> <p>3. 年度工作负载：≥180TB/年。</p> <p>4. MTBF：可达 1,000,000 小时及以上。</p> <p>5. 高级格式（AF）512e 扇区技术，保障硬盘扇区 4K 对齐。</p>
5	行为分析算法终端	<p>1. CPU：国产化芯片，≥4 核。</p> <p>2. NPU：≥6T 算力。</p> <p>3. 散热：设备提供主动+被动散热机制。</p> <p>4. HDMI：≥2 路输出，≥1 路输入。</p>

		<p>5. USB 接口：≥5 路。</p> <p>6. RS485 接口：≥2 路。</p> <p>7. RS232：≥2 路。</p> <p>8. 网口：2 路及以上网口，支持 Ipv4 和 Ipv6 网络协议。</p> <p>9. 支持 PSAM 卡。</p> <p>10. 支持 POE 供电。</p> <p>11. 支持语音输入输出。</p> <p>12. 支持 WIFI6 。</p> <p>13. 彩屏显示（2.1 寸及以上）。</p> <p>14. 内置物联平台，设备接入管控能力。</p> <p>15. 安规报警能力，通过外接燃气和烟雾报警器，触发安规报警。</p> <p>▲16. 智能联动能力，通过智联服务，燃气灶或电磁灶启动，联动通排风一体机自动开启工作。</p> <p>17. 场景联动能力，上下班场景联动照明、空调及各种数智化商厨设备开关。</p> <p>▲18. 支持通过监控视频识别出未穿工作服的人员、未戴工作帽的人员、未戴口罩的人员、吸烟动作的人员、玩手机姿态的人员、识别出老鼠、后厨垃圾桶未加盖、后厨垃圾桶满溢、摄像头被遮挡、水龙头未关闭且周边无人员、砧板混用。</p> <p>为保证所投产品的安全性和稳定性，以上标▲需提供具有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6	温湿度传感中继网关	<p>▲1. 网络：支持 RJ45 有线网络接入，具备 IPv4/IPv6 双协议栈通信能力。</p> <p>2. 组网：与节点设备无线组网，NFC 近场通信配对（接触距离≤2cm），实现与物关节点设备快速组网。</p> <p>3. 工作频段：470MHz，与物关节点无障碍传输距离≥100 米，建筑穿透损耗≤10dB，可室内穿透≥3 堵标准墙。</p> <p>4. 双电源输入：Type-C 5V DC（优先）/锂电池备用（≥48 小时续航）。</p> <p>5. 异常供电保障：主备电源自动切换时间≤100ms。</p> <p>6. 语音：集成语音提示模块（TTS 引擎，报警响应时间≤1s），提供：启动、设置、温湿度异常、断电/低电报警等，语音播报功能。</p> <p>7. 显示：≥2.6 英寸显示屏。</p> <p>8. 电容式触控面板：提供触摸按键，支持一键触发数据上报、一键关闭告警功能。</p> <p>▲9. 监测功能：温度监测范围涵盖：-30 ~ 65℃。</p> <p>10. 数据记录：采样间隔可设，温度变化曲线、列表等多展现形式。</p> <p>11. 数据关联上报：监测温湿度数据上报。</p> <p>12. 可管理与配置：1) 可设置：设备别名、安装单位等基础信息；2) 可设置：上传时间间隔、温湿度告警开关、</p>

		<p>温湿度告警高低值、断电告警开关、低电告警开关、低电值、温湿度校准、语音报警音量、温湿度灵敏度；3) 对下挂节点，如温湿度节点等进行上传时间、采集周期、温度灵敏度等配置。</p> <p>为保证所投产品的安全性和稳定性，以上标▲需提供具有CMA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7	物联网汇聚通讯机	<p>▲1. 双千兆自适应网口（支持 IPv4/IPv6，支持局域网接入、电脑直连）。</p> <p>2. 多核 CPU、内存不小于 2G、存储不小于 16GB。</p> <p>▲3. 网口、电源口，都位于设备前面板，便于安装。</p> <p>4. 设备接口：可方便接入网络，以及本地接入电脑与显示器作调试，接入内网的网络 LAN 口、电脑直连的网络 LAN 口</p> <p>5. DC：5-12V 电源接口。</p> <p>6. 网络支持：支持 Ipv4 和 Ipv6 网络协议。</p> <p>7. 功耗设计：支持长期稳定与低功耗，不带风扇低功耗芯片，高散热特性外观设计。</p> <p>8. 组网：支持物联网设备的局域网组网与接入。</p> <p>9. 接入：支持业务系统方便的局域网接入，提供对接 api 接口，提供对接协议参考。</p> <p>10. 系统管理与配置：基于电脑 web 方式访问的可视化管理访问界面。</p> <p>▲11. 界面：支持可视化物联网系统接入与配置界面，提供：运行状态、系统接入设置、设备接入设置、数据接入设置、数据路由设置功能。</p> <p>12. 运维：支持可视化物联运维管理界面，提供：设备列表、设备连接、数据路由记录、系统运维功能。</p> <p>13. 图表：提供物联设备上报数据的可视化图表，支持折线图、柱状图、数据列表等形式，支持显示物联设备上报记录的详细数据。</p> <p>为保证所投产品的安全性和稳定性，以上标▲需提供具有CMA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8	无线路由器	<p>1. LAN 输出口：千兆网口。</p> <p>2. 独立 FEM 数量：≥4 个。</p> <p>3. 管理方式：APP 管理，WEB 页面。</p> <p>4. 频段：双频。</p> <p>5. LAN 口数量：≥3 个电口。</p> <p>6. 无线速率：≥3000M。</p> <p>7. 无线协议：Wi-Fi6。</p> <p>8. WAN 接入口：千兆网口。</p> <p>9. 支持 IPV6 相关协议。</p>
9	机柜	<p>1、材质冷轧钢。</p> <p>2、容量：9U。</p>

		3、尺寸：不小于宽 550mm×深 400mm×高 450mm。 4、板材厚度：不低于 0.6mm。
10	机柜插排	插孔数量：≥6 位。 线缆：1.8 米及以上。 插孔电流：10A。
11	配线架	24 口，六类配线架。
12	理线器	24 口理线器。
13	网线	六类非屏蔽网线。
14	电源线	阻燃 2.5 平方（RVV）三芯。
15	线管	KBG, DN25mm, 厚度≥1.5mm。
16	插座面板	五孔插座面板。
17	86 盒	86 电源盒。

3 产品要求

(1) 本项目提供的设备必须是全新的原装产品（包括所有零部件、元器件、附件、备件），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的，并须提供相关产品的产品合格证、产品说明书和安装说明等资料，所提供的产品在安装调试完成后，应能与“智慧食堂食安管理系统”接入并正常运行。

(2) 应列出详细的产品配置清单（包括各主要零部件的厂家或品牌、型号和规格、数量等）、耗材清单，作为技术评价依据之一。

(3) 本项目需适配国产化环境。

4 工期与质保期

(1) 质保期：软硬件必须提供至少三年的免费质保与免费维护期，质保与维护期从安装、调试、软件开发完毕、最终验收合格之日开始计算。除非采购人另有要求，质保期内的服务均为免费上门服务。

(2) 交付期：在合同签订后 1 个月内完成整体交付。

(3)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 251 个学校食堂。

5 售后服务

(1) 中标人应承诺在验收通过后为本项目提供 7*24 技术支持和服务，提供多种形式售后方式，包括电话热线服务、现场服务。免费维护期内，中标人必须委派 10 位本地化技术服务人员，定期对系统进行维护，维护内容包括：251

学校食堂软件升级、系统维护、跟踪检测等，保证软件正常运行；硬件的现场巡检、调整优化，并对系统进行正常维护和升级并提交相关报告等；

(2) 接到采购人的报修指令（包括口头、电话、传真、邮件等形式）时，必须在 1 小时内响应；对系统故障，如现场服务人员无法立即解决，中标人须指派工程师于 4 小时内到达现场。一般故障在到达现场后 4 小时内排除，确保正常运行，并以联系单方式提交采购人确认（载明故障原因、修复时间和方案）；

(3) 中标人负责对采购人进行项目成果日常操作应用的免费培训和业务知识的更新，应免费提供对不同层次人员的各种针对性需求培训，并负责提供培训资料的准备，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出详细的培训内容和计划。

(4) 中标人应提供安装、调试、使用、维修所必须的技术文件。

6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生效后，乙方提供服务，甲方按支付流程向乙方支付项目首付款，即本合同总价的 50%。

2 项目整体按期交付后甲方根据项目进展情况组织进行阶段性验收。验收通过后，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的第二笔款，约为合同总价的 30%。

3 甲方根据项目进展情况组织进行竣工验收，验收通过后，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尾款。

4 鉴于本项目的资金属于财政资金，具体付款将按北京市海淀区财政局的有关规定及相关资金的实际到账金额和时间进行办理。乙方应对此有充分的知晓与理解，甲方免除因拨款额度及时间造成的责任。

7 其他

(1) 中标人全面负责项目编制的技术工作，对本次项目负全部的责任。负责前期调研和工作方案制定、项目的推进和成果的提交及汇报。

(2) 建立全面的涉密成果保密管理制度，做好相关涉密数据的保密监管，落实保密责任和保密措施，防止失泄密事件发生，确保涉密成果安全。

(3) 保密要求

3.1 使用方保密及安全责任条款

1) 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甲方对于安全和保密方面的要求，使用方

负责在服务范围内做好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客户信息保密安全；

2) 使用方建立和完善有效的安全管理制度和客户信息保密安全制度，对信息系统的维护和使用进行规范；

3) 使用方建立安全监控机制，及时对各相关厂商、安全机构、甲方安全外包服务单位等所公布的安全隐患及补丁进行研究与分析，做好安全加固，防御可能出现的安全风险；

3.2 使用方的保密责任和义务

1) 保密内容：采购人所提供的本项目所有资料、数据、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服务报告等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客户信息内容、系统帐号、项目信息等。

2) 人员范围：使用方所有参与本项目的人员。

3) 使用方的保密责任和义务：承诺对保密内容予以保密，并妥善保管。使用方相关人员需根据采购人要求签订保密责任书。使用方违反本合同规定的保密条款，采购人将保留追究中标人相关责任的权利。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本章节所提供的文本为合同草案，具体签订合同以双方协商为准）

建设实施（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 （填写项目名称）
甲方： （填写合同甲方名称）
乙方： （填写合同乙方名称）
合同编号： （根据甲方要求填写）
签订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

合同正文

甲方：（填写项目建设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地址：

乙方：（填写项目承建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填写项目名称）经甲方（填写采购方式，例如：公开招标/比选），确定乙方为中标供应商，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原则，对本项目有关事宜达成了以下合同条款，共同遵守。

第一条 定义

1.下列名词和用语，除上下文另有规定外，应有如下含义：

（1）“项目”是指甲方委托乙方服务的项目内容。

（2）“甲方”是指承担直接投资责任和委托服务业务的一方及其合法继承人。

（3）“乙方”是指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并取得信息行业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相关资质证书，为甲方提供模块化服务的单位。

（4）“日”是指任何一天零时至第二天零时的时间段。

（5）“月”是指根据公历从一个月份中任何一天开始到下一个对应日期的前一天的时间段。

（6）“总投资”是甲方与乙方所签合同的总金额。

（7）“上线”是指系统在实际运行环境进行安装和投入运行的过程。

（8）“试运行”是指系统上线后，在约定的时间内检验系统运行是否达到验收标准的过程。

(9) “维护”是指乙方按照甲方需求所开发的应用系统经过上线投入正常使用后，乙方对所提供的系统在甲方使用范围内进行维护。

(10) “交付”是指乙方将合同约定的技术资料 and 系统提交给甲方使用。

(11) “培训”为确保甲方使用人员能够正常使用系统，乙方向甲方使用人员提供的必要技术培训和指导。

(12) “验收”是指甲方按照合同约定对乙方的工作进行评审的过程，以项目验收报告为标志。

2. 本合同适用的法律是指中国的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专用条件中议定的部门规章或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法规、地方规章。

3. 本合同文件使用汉语语言文字书写、解释和说明。

第二条 合同文件的组成

本合同由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1. 本合同书及附件
2. 本合同书的补充协议
3. 乙方投标文件（包含澄清文件等）
4. 甲方招标文件（包含招标文件变更说明等）

第三条 合同标的及实施工作范围

1. 建设目标

（填写本项目本期合同约定内的建设目标，包含解决的问题和达到的效果等。）

2. 总体架构

（填写项目总体架构图、应用体系结构图。）

3. 建设内容

（按照乙方投标文件承诺内容为基础进行填写，应包含乙方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所有内容。）

货物明细清单详见附件 2。

4.建设要求

（填写本项目功能要求、性能指标、网络安全要求、信息量要求等。可引用国家、行业、地方标准。）

5.货物的交付、检验和到货验收

本合同生效之日起（x 个日历日内），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的货物交付时间和地点，完成本合同书第三条第三款约定的货物交付。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甲乙双方共同对货物进行到货验收。

甲乙双方共同约定到货验收所需的到货清单、检查报告、合格证等质量保证材料清单，共同对货物的外观、数量进行清点。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书约定的技术指标对货物的性能、配置进行选择测试检查，由乙方做出测试方案和测试报告。若出现的产品损坏、数量不全、产品不符等情况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退货、货物更换、货物补充等。

6.深化设计和施工组织设计

本合同书生效之日起（x 个日历日内），乙方应完成本项目现场勘查工作，编制本合同书的组成部分《项目深化设计方案》和《项目施工组织方案》，以上文件甲乙双方应共同达成一致意见，甲方予以书面确认。

7.实施工期

本合同书生效之日起的（x 个日历日内）完成本合同书第三条第 1 款至第 6 款约定的内容。

8.实施人员配备

（按照乙方投标文件承诺内容为基础进行填写，应包含乙方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所有内容。）

9.培训要求

1.乙方应就合同系统向甲方使用和维护人员提供必要的培训，培训目的是使甲方使用人员和维护人员能够进行合同系统的正常使用和维护。乙方应制定系统培训计划，开展业务人员使用培训，编制培训总结报告，并在试运行期间提供技术支持。

2.培训内容：（写明培训课程名称、培训方式、培训地点）

（按照乙方投标文件承诺内容为基础进行填写，应包含乙方投标文件中承

诺的所有内容。)

3.乙方制订培训计划、提供课程材料及授课讲师，按照上述内容和方式培训甲方相关工作人员。培训费用包括在合同总价款中。

4.培训实施时间由双方根据项目进度协商而确定，甲方组织其人员参加培训，并对培训效果进行评估。

第四条 验收

1.验收阶段和验收要求

验收分为初步验收、系统试运行和竣工验收三个阶段。验收的流程和材料应符合《海淀区智慧教育项目建设管理细则（试行）》（海教发〔2021〕31号）和《海淀区智慧教育项目验收规范（试行）》（海教办发〔2021〕19号）的要求。

2.初步验收

乙方在完成本合同书第三条约定的工作内容后，应向甲方提出本项目初步验收申请并提交初步验收材料。甲乙双方就初步验收材料达成一致意见后，由甲方组织召开项目初步验收评审会，验收专家组出具《项目初步验收专家评审意见》。初步验收合格的，形成《项目初步验收报告》进入系统试运行环节。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按照《项目初步验收专家评审意见》进行整改。

3.系统试运行

乙方应按照甲方指定的系统试运行范围，设定系统试运行目标并制定系统试运行计划，组织相关的业务人员开展系统试运行测试。系统试运行时间为自《项目初步验收报告》形成之日起（x个月，要求不少于两个月）个月。乙方在系统试运行期间，应验证在真实的业务环境中系统的稳定性和可用性。乙方应记录试运行期间出现的问题并按照业务人员试运行的反馈意见对存在问题进行整改和优化。

系统试运行期满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交《系统试运行报告》，甲方应对乙方提交的《系统试运行报告》进行确认。经甲方确认《系统试运行报告》通过后，视为系统试运行阶段结束。若存在未完成整改或优化等情况，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重新进行系统试运行或延长系统试运行时间。

4.竣工验收

系统试运行阶段结束后，乙方应向甲方提出本项目竣工验收申请并提交竣工验收材料。甲乙双方就竣工验收材料达成一致意见后，由甲方组织召开项目竣工验收评审会，验收专家组出具《项目竣工验收专家评审意见》。竣工验收合格的，形成《项目竣工验收报告》。竣工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按照《项目竣工验收专家评审意见》进行整改。整改完成后乙方应向甲方提出本项目竣工验收申请并提交竣工验收材料。甲乙双方就竣工验收材料达成一致意见后，由甲方重新组织召开项目竣工验收评审会。

第五条 价款及支付

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均为含税价格。

2. 总价款

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填写合同小写金额）元（大写：人民币（填写合同大写金额）元整）。

本合同最终支付金额以项目实施完成后审计审定金额为准。该价款为包含全部相关税费的最终价款，除此以外，甲方无需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付款方式

1) 合同价款以人民币结算，根据财政资金安排和使用要求，以分期付款方式进行支付。

2) 本合同生效后，乙方提供服务，甲方按支付流程向乙方支付项目首付款，即本合同总价的 50%。

3) 项目整体按期交付后甲方根据项目进展情况组织进行阶段性验收。验收通过后，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的第二笔款，约为合同总价的 30%。

4) 甲方根据项目进展情况组织进行竣工验收，验收通过后，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尾款。

5) 鉴于本项目的资金属于财政资金，具体付款将按北京市海淀区财政局的有关规定及相关资金的实际到账金额和时间进行办理。乙方应对此有充分的知晓与理解，甲方免除因拨款额度及时间造成的责任。

4. 质保金

质保金为结算金额的（填写百分比），即人民币（填写小写金额）元（大写人民币（填写大写金额）元整）。

（若约定质保金，则使用付款方式第 5 款；若不约定质保金，则不使用此条款和付款方式第 5 款。）

5. 发票

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6. 其它

乙方已知晓甲方用以支付货款的资金来源于有关部门的财政拨款，若因财政拨款到账不及时，导致甲方未能按约定支付相关费用的，乙方同意付款时间适当顺延，甲方不承担迟延付款违约责任。

第六条 合同变更

1. 项目建设目标不变的前提下，确需对原技术方案进行优化完善的，经双方协商一致签署变更或补充协议，变更或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 合同变更后的总价款不能超出本合同总价款，超过部分不予支持。
3. 合同变更内容不应超过本合同工作内容的 10%。

第七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应保证向甲方提供的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本合同书约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的要求。

2. 乙方应保证向甲方提供的货物可以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中列举的性能。在本合同质保期内，乙方应对所供货物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故障负责，对因产品质量而产生的问题负责。

3. 乙方应保证向甲方提供的货物的检验结果，发现系统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本合同质保期内，证实系统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不符合使用要求等，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的 24 小时内应答并解决问题。乙方在收到甲方通知后的 24 小时内未做出应答或者在 72 小时内未解决问题的，甲方可

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聘请监理单位协助甲方完成本项目的管理工作。乙方应接受甲方聘请的监理单位对本项目的管理工作。

2.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并允许乙方使用双方商议确认的信息、数据、资料。

3. 若乙方履行本合同过程中需与第三方配合，甲方应负责协助协调乙方与第三方的工作。但乙方不得以甲方的协调结果作为项目进度变更、延期、停工的理由。

4. 甲方应按本合同书约定向乙方支付款项。

5. 乙方有向甲方提交项目周报和月报的义务。

6. 乙方应配合甲方梳理和归档相关项目资料。

7. 实施过程中涉及文物古迹的，应按照相关文物保护要求执行并及时向甲方报告，不得擅自对文物古迹施工。

第九条 运维及售后服务

1. 质保期为自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满（按照投标承诺填写，不得少于两年）为止。

2. 在质保期内，乙方向甲方提供（填写人数）的免费驻场运维保障服务。免费驻场运维保障服务人员由甲方负责组织管理，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调动、更换、撤离任何驻场运维保障服务人员，否则甲方有权根据严重情况扣除（按照甲乙双方约定填写）%的质保金。

3. 在质保期内，每（填写时间周期，每月每周等）免费进行一次设备拍照、设备运行、设备安全等情况的核查登记工作。

4. 乙方应按照《投标文件》关于项目运维及售后服务的具体内容完成各项服务工作。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项目软硬件系统免费提供升级服务。

第十条 知识产权及保密义务

1. 本合同中（填写具体的系统名称）系统的所有权、使用权和在运行期间产

生的数据归甲方所有。

2. 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图纸、文件或其他电子或书面资料的知识产权，均归甲方所有。

3. 乙方应保证其依据本合同向甲方所提供的货物、配件、配套软件、服务等不损害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或社会公共利益，任何第三方不会基于所有权、抵押权、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任何权利或事由对甲方主张权利。如果甲方因采购和使用货物而遭受第三方的追索，乙方应承担甲方因此遭受到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差旅费、公证费等。

4. 乙方应对本合同的内容或因履行本合同而取得的甲方的信息、资料等予以保密，未经信息披露方书面事先同意，不得向本合同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披露，也不得使用或允许他人使用于非为履行本合同以外的目的。信息接受方可仅为本合同目的向其雇员披露对方提供的保密信息，但同时须指示其雇员遵守本保密义务。

5. 本保密义务在本合同期满、解除或终止后仍然有效，直至相关保密信息为公众所知悉。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如有一方违约，由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2. 如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将货物运到甲方指定地点、未能在指定期限内完成设备安装调试工作或未按约定时间送齐全部货物（经甲方允许可以延期的货物除外），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按照甲乙双方约定填写）%的违约金，逾期超过十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按照甲乙双方约定填写）%的违约金。

3. 如乙方提供的货物质量与约定不符，需要更换或退货的，每次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按照甲乙双方约定填写）%的违约金；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超过三次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按照甲乙双方约定填写）%的违约金。

4. 如乙方建设的项目系统未通过验收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除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外，还应按照合同总金额（按照甲乙双方约定填写）%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不足部分乙方还应

补足。

5. 如乙方未按本合同的约定提供质保期服务的，每次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按照甲乙双方约定填写）%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自行联系第三方提供质保服务，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从质保金中扣除此费用，质保金不足的，乙方应予以补足。

6. 因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的原因致使另一方遭受第三方追诉的，违约方应赔偿由此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

若因乙方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而使甲方遭受第三方追索的，则由乙方负责与第三方交涉，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应当赔偿。

乙方被确认为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或者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按照甲乙双方约定填写）%的违约金且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6. 上述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实际全部损失（包括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检验费、公证费、差旅费等）的，乙方应当补足。甲方有权从后续应付的合同款中直接扣除上述违约金和赔偿款。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1. 本合同中不可抗力指地震、台风、火灾、水灾、战争、罢工、政府命令以及其他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2.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受不可抗力影响一方应立即将不能履行本合同的事实书面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 30 天内提供有关相关政府部门或公证机关出具的证明文件。

3.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本合同在不可抗力影响范围及其持续期间内将中止履行，本合同执行时间可根据中止的时间相应顺延，甲乙双方无须承担违约责任。不可抗力事件消除后，甲乙双方应就合同的履行及后续问题进行协商，按照该事件对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决定继续履行合同或终止合同。

第十三条 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1. 本合同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解释，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

2.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一方有权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 其他

1. 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各份具有同等效力。

2.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至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终止。

3. 本合同附件应由双方签署，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 附件

1. 中标通知书
2. 货物明细清单

签署页（此页无正文）

甲方	单位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电 话	
	通讯地址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单位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电 话	
	通讯地址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中标通知书

附件 2.货物明细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原产地和制造商名称	品牌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单价	金额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 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此格式文件。《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由牵头人出具。
-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项目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分包内容。
- 3) 对于多标的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投产品制造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 4)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监狱企业声明

格式自拟，须提供以下证明资料：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北京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2-3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4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响应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或印鉴）：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

--	--

委托代理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

--	--

说明：

1. 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仅当招标文件注明允许分支机构投标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 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____ 性别：____ 年龄：____ 职务：____

系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注：1.此表中，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	产地/ 国别	制造商 统一信 用代码	制造商 规模	品牌	规 格、 型号	单价 (元)	数量	合价 (元)
1										
2										
3										
4										
...										
									总价（元）	

- 注：1.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请进行勾选）：					
<input type="checkbox"/>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勾选无偏离即可）					
<input type="checkbox"/> 有偏离（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一列明）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 目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如无偏离，请标明“无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7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 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此格式文件。《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由牵头人出具。
-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项目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分包内容。
- 3) 对于多标的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投产品制造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 4)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3.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监狱企业声明

格式自拟，须提供以下证明资料：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北京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8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关于投标保证金的声明（非实质性格式）

致：北京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与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招标编号_____。在招标活动结束后，请将投标保证金退至我单位以下账户：

户 名：_____

开 户 行：_____

行 号：_____

账 号：_____

为此，我单位声明：

以上账户信息真实有效，如我单位相关信息在此期间内发生变更，我单位负责及时通知贵公司。如由于填写信息不实、内容不清晰、我单位信息变更而未及时告知贵公司等问题，引发的退还保证金延误等问题，后果由我单位自行承担。

投标人名称：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方式：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注：1、此笔款项为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保证金。
2、本声明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财务专用章，并请勿加盖在银行信息上。
3、此声明需与投标文件一并递交。

开票账户信息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发票类型(二选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增值税专用发票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发票
公司名称	
税号	
开户银行	
开户行行号	
银行账号	
开票地址	
电话	
邮箱	
被授权人姓名	
被授权人联系方式	
公司公章	